

会议纪要

(第 1 期)

颍州区公务用车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 3 月 7 日

颍州区行政事业单位车改推进会会议纪要

2022 年 2 月 23 日，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邢焕新在区政府五楼会议室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颍州区公务用车改革相关事宜。区公务用车制度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会议听取了区财政局汇报 2022 年车辆更新资金预算安排、区发改委（车改办）汇报 2022 年区直各单位、各乡镇街道办事处车辆更新需求及建议和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汇报购买更新车辆分配建议及车辆处置相关事项，与会人员分别发表意见。经充分讨论，形成了一致意见。会议同意区纪委更新轿车 1 辆，区车管中心平台（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更新轿车 8 辆、SUV 车 2 辆，区司法局更新轿车 2 辆，阜阳高铁机场地区综合管理中心更新轿车 1 辆，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暂更新执法用车 4 辆；会议同意颍州

区疾控中心车辆指标 1 辆调给阜阳市妇女儿童医院，更新业务用车 1 辆，用于所属城区医共体卫生保障；会议同意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收回原区卫健委 8 辆（其中 2 辆调配阜阳高铁机场地区综合管理中心），余 6 辆由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保留编制后处置。邢焕新强调，车辆更新要严格执行省、市公车配置相关车型、单价、用途等规定，履行好报批手续；对公车使用各单位、各乡镇、各街道办事处，要严格落实中央、省、市相关用车规定，不能突破三公经费；公车使用原则上要满足区公务用车平台需求，要确保经费有保障，要节约高效，节约油耗，平台公务用车管理要创新思维方式，建立公车可持续更新制度。

参会人员：区纪委荆德路，区委办马标，区政办李显法，区发改委袁志强、侯磊，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刘玉，区审计局韩亮，区司法局焦铭，区财政局宋维菊。